濮阳市华龙区商务局

2018年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二〇一八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2018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濮阳市华龙区商务局2018年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1、贯彻落实国家、省、市有关内外贸易和国际经济技术合作的发展战略、政策，拟订全区相应的发展规划以及规定、办法和措施，研究流通体制改革并提出建议。

    2、负责推进全区流通产业结构调整，指导流通企业改革、商贸服务业和社区商业发展，提出促进商贸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建议，推动流通标准化和连锁经营、商业特许经营、物流配送、电子商务等现代流通方式的发展。

3、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对外开放的战略和方针、政策,负责全区对外开放的宏观指导和组织协调,拟订全区对外开放长远规划、相关政策措施;研究推进开放带动主战略实施的长效机制;督促检查对外开放政策措施的落实情况,协调解决对外开放工作中出现的重大问题。

     4、负责全区市场体系建设工作,拟订全区国内贸易中长期发展规划,指导大宗产品批发市场规划和城市商业网点规划、商业体系建设,推进农村市场体系建设,组织实施农村现代流通网络工程,促进城乡市场体系建设和发展;负责统筹拟订全区流通产业发展规划、促进政策,推进全区流通产业结构调整,指导流通企业改革、流通领域节能降耗、商贸服务业和社区商业发展,推动流通标准化和连锁经营、物流配送等现代流通方式发展;推动流通品牌建设。

   5、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区新型网络经济特别是电子商务发展规划和政策措施,积极推进我区电子商务制度建设,大力拓展和深化电子商务应用;贯彻执行国家、省、市电子商务行业规范和标准,推动电子商务服务体系建设,建立电子商务统计和评价体系;规范电子商务经营行为和流通秩序。

    6、承担牵头协调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工作的责任，拟订全区规范市场运行、流通秩序的政策，推动商务领域信用建设，指导商业信用销售，建立市场诚信公共服务平台，会同有关部门开展打击侵犯知识产权、制售假冒伪劣商品、商业欺诈等扰乱市场秩序行为工作；负责全区商务执法工作。

    7、承担组织实施全区重要消费品市场调控和重要生产资料流通管理的责任，负责建立健全生活必需品市场供应应急管理机制，检测分析市场运行、商品供求状况，调查分析商品价格信息，进行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按分工负责重要消费品储备管理和市场调控工作，按有关规定对成品油和酒类等商品的流通进行监督管理。

8、执行国家进出口商品、加工贸易管理办法和进出口管理商品、技术目录，执行国家对外技术贸易、进出口管制以及鼓励技术和成套设备进出口的贸易政策，推进进出口贸易标准化工作，执行国家服务贸易发展规划，会同有关部门制订全区促进服务出口和服务外包发展的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推动服务外包平台建设。

9、负责全区商务系统涉及世界贸易组织相关事务的研究、指导和服务工作，承担组织协调反倾销、反补贴、保障措施及其他与进出口公平贸易相关工作的责任，建立进出口公平贸易预警机制,组织产业损害、反垄断调查,指导协调产业安全应对工作;研究拟定我区反垄断相关政策,指导企业在国外的反垄断应诉工作。

     10、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对外开放、招商引资等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订全区外商投资政策和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指导全区外商投资工作；参与拟订全区利用外资的中长期规划，依法审核外商投资企业的设立及变更事项、重大外商投资项目的合同章程及法律特别规定的重大变更事项，依法监督检查外商投资企业执行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合同章程的情况并协调解决有关问题，指导投资促进及外商投资企业审批工作，规范对外招商引资活动，指导产业集聚区的有关工作。

     11、负责全区对外经济合作工作，贯彻执行对外经济合作政策，依法管理和监督对外承包工程、对外劳务合作等，执行国家有关中国公民出境就业管理政策，负责牵头外派劳务和境外就业人员的权益保护工作，执行境外投资的管理办法和具体政策，依法审核区内企业对外投资开办企业（金融企业除外）。

12、组织申报、统筹指导并规范管理以区政府名义在境内外举办或参加的博览会、展销会、交易会和国际性会议等经贸交流活动。

13、牵头负责国内经济技术合作和区域性经贸交流活动,负责境内招商引资及统计工作。

     14、承办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根据工作职责及实际工作需要,区商务局设办公室、商贸服务业发展股、市场体系建设及管理股、外经外贸及外商投资促进股4个内设机构，本部门经费实行全额预算管理。

第二部分

2018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本级预算和所属单位预算在内的汇总预算总体情况

本部门无独立核算的下级预算单位，部门本级预算即汇总预算。2018年本部门财政预算收入总计312.41万元，支出总计312.41万元。

二、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动情况

2018年本部门财政预算收入总计312.41万元，支出总计312.4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67.41万元，占比86.4%，项目支出45万元，占比13.6%。

2018年本部门财政预算较上年增加91.44万元，增长30.6%。主要原因一是由于人员工资标准的提高，二是招商经费的增加。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18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14.8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会议费、“三公”经费、培训费、其他运行经费，比上年增加2.12万元，增加14.3%，主要原因是人员的增加。

四、“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18年本部门“三公”经费预算5万元，较上年减少0.36万元，主要原因是由于公车改革后，公车运行数量减少，运行维护成本降低，以及严格执行相关规定，厉行勤俭节约，压减“三公”经费。

1.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3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3万元。

3.公务接待费2万元。

五、政府采购安排情况

2018年本部门无政府采购预算安排。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情况

本部门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七、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按照《濮阳市华龙区财政局关于编制区级2018年部门预算（草案）和2018-2020年财政规划的通知》（华龙财〔2018〕2号）有关强化预算绩效管理导向方面要求，本部门牢固树立“讲绩效、重绩效、用绩效” 的绩效管理理念，年度预算申报时，对符合范围的项目资金同步报送了预算绩效目标，努力建立健全以结果为导向的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机制。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17年期末，本部门共有车辆1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1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商贸事务：**反映商贸事务方面的支出。

**招商引资：**反映用于招商引资、优化经济环境等方面的支出。

**其他商贸事务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商贸事务方面的支出。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